四、分项报价表

(一）分项报价：

包段名称 ：信阳市中心血站2024年献血纪念品采购项目（一包）

包段编号： 信财公开招标-2024-117-1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元）	备注
1	健康体重秤	规格：280*280*25mm 型号：CX-G系列	沙河市正方钢化玻璃制品厂	3000	个	19.3元	57900	无
2	折叠凳	规格：40cm×40cm×60cm（±2cm） 型号：无	固安洪烈户外用品有限公司	3000	个	23.9元	71700	无
3	保温杯（核心产品）	规格：500ml 型号：KXN-6002	河北业诚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000	个	23.9元	71700	无
4								
5								
……								
合计	201300元							

注：本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需要扩展或调整。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_____

2024年 11 月 22 日

（二）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

<table>
<tr><td rowspan="8">小企业扶持政策</td><td colspan="7">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td></tr>
<tr><td>货物名称</td><td>品牌/规格型号</td><td>制造商</td><td>制造商企业类型</td><td>数量</td><td>单价</td><td>金额</td></tr>
<tr><td>健康体重秤</td><td>称信/规格：280*280*25mm
型号：CX-G 系列</td><td>沙河市正方钢化玻璃制品厂</td><td>微型</td><td>3000</td><td>19.3 元</td><td>57900 元</td></tr>
<tr><td>折叠凳</td><td>洪烈/规格:40cm×40cm×60cm（±2cm）
型号：无</td><td>固安洪烈户外用品有限公司</td><td>微型</td><td>3000</td><td>23.9 元</td><td>71700 元</td></tr>
<tr><td>保温杯(核心产品）</td><td>卡西诺/规格：500ml
型号：KXN-6002</td><td>河北业诚塑料制品有限公司</td><td>微型</td><td>3000</td><td>23.9 元</td><td>71700 元</td></tr>
<tr><td colspan="5">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合计</td><td></td><td></td><td>201300 元</td></tr>
</table>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应与《分项报价表》中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4.如产品较多时，投标人可自行增加表格。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_____

2024 年 11 月 22 日

七、资格审查资料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6">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郑州市管城区东明路以西、郑汴路以北恒泰国际 1 单元 30 层 3002 号</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450000</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3">100 万</td><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2011 年 04 月 28 日</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程艳强</td><td>电话</td><td colspan="2">15617668018</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2">无</td><td>网址</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程艳强</td><td>技术职称</td><td>无</td><td>电话</td><td>15617668018</td></tr>
<tr><td>基本账户开户银行</td><td colspan="6">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花园支行</td></tr>
<tr><td>基本账户银行账号</td><td colspan="6">248111322611</td></tr>
<tr><td>近三年营业额</td><td colspan="6">2022 年 257.9 万元　　2022 年 206 万元　　2023 年 206.1 万元</td></tr>
<tr><td>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td><td colspan="6">无</td></tr>
<tr><td>经营范围备注</td><td colspan="6">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图文设计；销售：日用百货、办公用品、针纺织品、
五金产品、体育用品、工艺品、厨房卫生间用具、服装、鞋帽、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
通讯器材(无线电管制器材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td></tr>
</table>

注：1.根据供应商须知第 1.4.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及其他要求：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附件：

信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信阳市中心血站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91410104573575098L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程艳强

联系地址和电话：郑州市管城区东明路以西、郑汴路以北恒泰国际1单元30层3002号/15617668018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投标人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2024年11 月 22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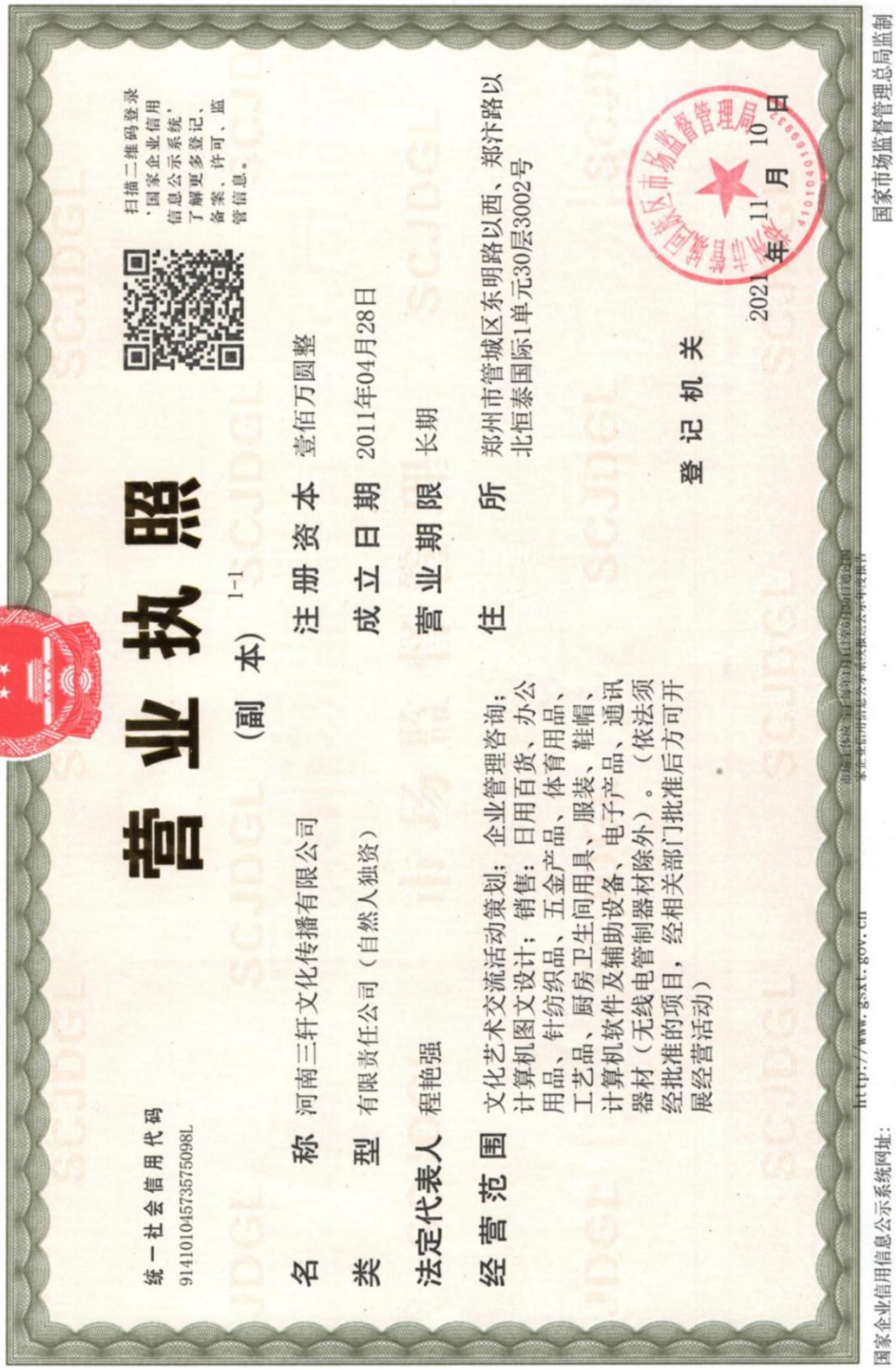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4573575098L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程艳强

经营范围　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图文设计；销售：日用百货、办公用品、针纺织品、五金产品、体育用品、工艺品、厨房卫生间用具、服装、鞋帽、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器材（无线电管制器材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4月28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郑州市管城区东明路以西、郑汴路以北恒泰国际1单元30层3002号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10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致：信阳市中心血站

我公司具备履行此次项目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章）

日期：2024 年 11 月 22 日

2023年审计报告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3年度审计报告

豫正年审字（2024）第J115号

河南正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ENAN ZHENG BO ACCOUNTING FIRM(GENERALPARTNERSHIP)

中国·郑州

审　计　报　告

豫正年审字（2024）第 J115 号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运营或别无其他实现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内容、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五、其他注意事项

此报告不得用于高新，专精特新，融资，贷款，拆迁补偿，法律诉讼使用。

附件：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河南正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06 月 06 日

资产负债表

会小企01表

编制单位：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58,085.76	49,246.10	短期借款	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		
应收票据	3			应付票据	31		
应收账款	4	1,706,187.80	1,284,260.80	应付账款	32	420,863.64	-
预付款项	5	-	35,127.05	预收款项	33		
应收利息	6			应付职工薪酬	34	24,000.00	24,600.00
应收股利	7			应交税费	35	14,010.18	-
其他应收款	8	-	181,502.25	应付利息	36		
存货	9			应付股利	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			其他应付款	38	242,231.45	374,289.70
其他流动资产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		
流动资产合计		**1,864,273.56**	**1,550,136.20**	其他流动负债	40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701,105.27**	**398,889.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			长期借款	41		
长期应收款	14			应付债券	42		
长期股权投资	15			长期应付款	43		
投资性房地产	16			专项应付款	44		
固定资产	17	137,280.42	137,280.42	预计负债	45		
在建工程	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		
工程物资	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47		
固定资产清理	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21			**负债合计**		**701,105.27**	**398,889.70**
油气资产	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48		
无形资产	23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	1,000,000.00	1,000,000.00
开发支出	24			资本公积	50		
商誉	25			减：库存股	51		
长期待摊费用	26			盈余公积	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			未分配利润	53	300,448.71	288,526.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00,448.71**	**1,288,526.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280.42**	**137,280.42**				
资产总计		**2,001,553.98**	**1,687,416.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01,553.98**	**1,687,416.62**

利 润 表

会小企02表

编制单位：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2,061,621.71**	**4,116,160.37**
减：营业成本	2	1,470,618.12	3,653,024.70
税金及附加	3	621.87	2,469.66
销售费用	4	1,190.97	4,435.12
管理费用	5	563,026.43	438,380.05
财务费用	6	288.41	4,802.15
资产减值损失	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	**25,875.91**	**13,048.69**
加：营业外收入	12	4,519.34	-
减：营业外支出	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	**30,395.25**	**13,048.69**
减：所得税费用	16	1,619.32	1,126.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	**28,775.93**	**11,921.79**
五、每股收益：	18		
（一）基本每股收益	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20		

现 金 流 量 表

会小企03表

编制单位：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020,481.60	4,393,980.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280,079.75	7,863.04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1,864,373.20	3,818,048.21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306,300.00	255,800.00
支付的税费	5	1,037.59	43,631.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175,607.78	175,524.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46,757.22**	**108,839.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	-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46,757.22**	**108,839.66**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96,003.32**	**49,246.10**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49,246.10**	**158,085.7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小企04表

编制单位：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000,000.00	-			-		288,526.92		1,288,526.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前期差错更正	3									-
二、本期年初余额	4	1,000,000.00	-	-	-	-	-	288,526.92	-	1,288,526.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	-	-	-	-	-	11,921.79	-	11,921.79
（一）净利润	6							11,921.79		11,921.79
（二）其他综合收益	7									-
综合收益小计	8	-	-	-	-	-	-	11,921.79	-	11,921.7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3. 其他	12									-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
（五）利润分配	16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		-
任意公积金	19									-
#储备基金	20									-
#企业发展基金	21									-
#利润归还投资	2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
4. 其他	25									-
（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4. 其他	30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	1,000,000.00	-	-	-	-	-	300,448.71	-	1,300,448.71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04 月 28 日成立，系经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4573575098L 号的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程艳强；

公司经营地址：郑州市管城区东明路以西、郑汴路以北恒泰国际 1 单元 30 层 3002 号；

公司经营范围：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图文设计；销售：日用百货、办公用品、针纺织品、五金产品、体育用品、工艺品、厨房卫生间用具、服装、鞋帽、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器材（无线电管制器材除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小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存货

（1）本公司的存货分为开发成本、开发商品、库存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核算。

（3）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标准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其他与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或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 2 年、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2）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本公司按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若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确定。

7、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和分类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

（2）无形资产的摊销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8、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a、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b、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c、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d、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e、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物业出租收入

物业出租按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3）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以实际已提供的劳务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公司 2023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主要税种及税率

按国家法定税率缴纳。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3 年 01 月 0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22 年度，“本年”指 2023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货币资金	158,085.76	49,246.10
合　计	158,085.76	49,246.10

2. 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1,706,187.80	1,284,260.80
合　计	1,706,187.80	1,284,260.80

3. 预付款项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预付款项	0.00	35,127.05
合　计	0.00	35,127.05

4.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0.00	181,502.25
合　计	0.00	181,502.25

5.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固定资产	137,280.42	137,280.42
合　计	137,280.42	137,280.42

6.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420,863.64	0.00
合　计	420,863.64	0.00

7.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24,000.00	24,600.00
合　计	24,000.00	24,600.00

8.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交税费	14,010.18	0.00
合　计	14,010.18	0.00

9.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242,231.45	374,289.70
合　计	242,231.45	374,289.70

10. 实收资本（或股本）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288,526.92
本期增加额	11,921.79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1,921.79
本年年末余额	300,448.71

12. 营业收入

项　　目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营业收入	2,061,621.71	4,116,160.37
合　　计	2,061,621.71	4,116,160.37

13. 营业成本

项　　目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营业成本	1,470,618.12	3,653,024.70
合　　计	1,470,618.12	3,653,024.70

14.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税金及附加	621.87	2,469.66
合　　计	621.87	2,469.66

15. 销售费用

项　　目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销售费用	1,190.97	4,435.12
合　　计	1,190.97	4,435.12

16. 管理费用

项　　目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管理费用	563,026.43	438,380.05
合　　计	563,026.43	438,380.05

17. 财务费用

项　　目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财务费用	288.41	4,802.15
合　　计	288.41	4,802.15

18.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营业外收入	4,519.34	0.00
合　　计	4,519.34	0.00

19.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所得税费用	1,619.32	1,126.90
合　　计	1,619.32	1,126.90

八、或有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4 年 06 月 0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9KK0YY5P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正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晓红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司法鉴定服务；认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务咨询；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商标代理；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企业信用调查和评估；企业征信业务；档案整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认证咨询；咨询策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1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园田路博颂路兴达公寓1号楼1单元7楼701

与原件核对相符

登记机关

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01　月0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河南正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晓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园田路博颂路兴达公寓1号楼1单元7楼701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221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22〕2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06月20日

证书序号：0014923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与原件核对无误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3月30日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年 月 日
2019年3月30日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2020年3月30日

河南正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姓名 Full name 张艳红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02-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天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502197302182064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与原件核对相符

9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仲合税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4 月 29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天时仲合税务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4 月 29 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天时仲合税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4 月 29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正博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4 月 29 日

11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证书编号：No. of Certificate 410000040010

批准注册协会：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ance 2009 年 05 月 18 日

2021年6月30日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2015 03 30日

年 月 日

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2020年3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2021年3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河南正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中合成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4月24日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天明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4月24日
年 月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天明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4月24日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正博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4月24日
年 月 日
/y /m /d

11

姓名 Full name 王纪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11-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普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311197311196535

证书编号：41000027005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3年11月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4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与原件核对相符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2019年3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5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晓红

会员编号 410000940010

最后年检时间	年检结果
2024年07月	年检通过

历年记录

2023年 2023-07-20	通过
2022年 2022-09-20	通过
2014年 2014-06-11	通过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王纪峰

会员编号 410000270050

最后年检时间	年检结果
2024年07月	年检通过

历年记录

2023年 2023-09-05	通过
2022年 2022-09-21	通过
2014年 2014-06-30	通过

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40800024538

填发日期：2024 年 8 月 8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4573575098L		纳税人名称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40700238724	增值税	商业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1	12,371.64
341016240700238724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1	123.71
341016240700238724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1	185.57
3410162407002387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1	433.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叁仟壹佰壹拾叁元玖角贰分				¥13113.92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1031)41 证明 0000107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10-31
纳税人名称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4573575098L

妥善保管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5	¥4267.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5	¥149.37
印花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5	¥64.01
教育费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5	¥64.01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5	¥42.6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17-01-01 至 2017-12-31	2024-10-25	¥924.80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伍仟伍佰壹拾贰元陆角肆分	¥5512.64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400257336

填发日期：2024年 4月 16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4573575098L		纳税人名称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10025126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1-04	572.64
44101624010025126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1-04	286.32
44101624010025126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1-04	25.05
44101624010025126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1-04	3.58
441016240100251261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1-04	35.7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佰贰拾叁元叁角捌分				¥923.38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06477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400257337

填发日期：2024年 4月 16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4573575098L		纳税人名称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10025126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1-04	10.74
44101624010025126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1-04	250.53
44101624010025126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1-04	71.5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佰叁拾贰元捌角伍分				¥332.85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60039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400107062

填发日期：2024年 4月 16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4573575098L	纳税人名称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20025863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2-20	572.64
44101624020025863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2-20	25.05
44101624020025863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2-20	250.53
44101624020025863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2-20	3.58
441016240200258639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2-20	35.7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捌佰捌拾柒元伍角玖分				¥887.59

税务机关（盖章）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60039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400107063

填发日期：2024年 4月 16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4573575098L	纳税人名称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20025863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2-20	286.32
44101624020025863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2-20	10.74
44101624020025863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2-20	71.5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佰陆拾捌元陆角肆分				¥368.64

税务机关（盖章）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06477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400107068

填发日期：2024年 4月 16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4573575098L	纳税人名称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40025593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07	572.64
44101624040025593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07	286.32
44101624040025593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07	250.53
44101624040025593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07	71.58
44101624040025594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07	3.5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壹佰捌拾肆元陆角伍分				¥1,184.65

税务机关（盖章）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06477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400107069

填发日期：2024年 4月 16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4573575098L	纳税人名称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40025593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07	25.05
44101624040025593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07	10.74
441016240400255939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07	35.7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柒拾壹元伍角捌分				¥71.58

税务机关（盖章）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06477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100250147

填发日期： 2024年 11月 1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4573575098L	纳税人名称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60041459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4	572.64
44101624060041459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4	286.32
44101624060041459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4	25.05
44101624060041459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4	10.74
44101624060041459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4	3.5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捌佰玖拾捌元叁角叁分				¥898.33

税务机关（盖章）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06477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100250148

填发日期： 2024年 11月 1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4573575098L	纳税人名称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60041459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4	250.53
44101624060041459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4	71.58
441016240600414591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4	35.7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佰伍拾柒元玖角				¥357.90

税务机关（盖章）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60039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100300173

填发日期：2024年 11月 1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4573575098L	纳税人名称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70036028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1	572.64
44101624070036028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1	286.32
44101624070036028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1	25.05
44101624070036028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1	10.74
44101624070036028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1	3.5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捌佰玖拾捌元叁角叁分				¥898.33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06477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100300174

填发日期：2024年 11月 1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4573575098L	纳税人名称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70036028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1	250.53
44101624070036028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1	71.58
441016240700360288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7-01至2024-07-31	2024-07-11	35.7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佰伍拾柒元玖角				¥357.90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60039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4年08月08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4573575098L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税务局东大街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中苑支行
		银行账号	248111322611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1624080000222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572.64	2024-08-04 14:41:47	
44101624080000222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286.32	2024-08-04 14:41:47	
44101624080000222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250.53	2024-08-04 14:41:47	
44101624080000222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25.05	2024-08-04 14:41:47	
44101624080000222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10.74	2024-08-04 14:41:47	
44101624080000222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71.58	2024-08-04 14:41:47	
44101624080000222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8-01	2024-08-31	3.58	2024-08-04 14:41:47	
441016240800002226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8-01	2024-08-31	35.79	2024-08-04 14:41:47	
合计金额	壹仟贰佰伍拾陆元贰角叁分				¥1256.23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专用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信阳市中心血站

我单位承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保证上述承诺真实性，承担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章）

日期：2024 年 11 月 22 日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承诺

致：信阳市中心血站

我单位在此次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公司保证上述承诺真实性，承担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章）

日期：2024 年 11 月 22 日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2024/11/5 10:17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4573575098L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XRBV

XRBV

验证码错误!

查询

查询结果

zxgk.court.gov.cn/shixin/ 1/2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104573575098L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楒、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查 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找错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关于我们|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查找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2024年11月05日 10时19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政府网站找错 党政机关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查 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找错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关于我们|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承诺书

致：信阳市中心血站

我公司参与贵单位组织的信阳市中心血站2024年献血纪念品采购项目投标活动中在此承诺我公司不存在下列情况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供应商名称：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章）

日期：2024 年 11 月 22 日

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截图

2024/11/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4573575098L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程艳强
登记机关： 郑州市管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1年04月28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4573575098L
- **企业名称：**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程艳强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 **成立日期：** 2011年04月28日
- **注册资本：** 1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1年11月10日
- **登记机关：** 郑州市管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郑州市管城区东明路以西、郑汴路以北恒泰国际1单元30层3002号
- **经营范围：** 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图文设计；销售：日用百货、办公用品、针纺织品、五金产品、体育用品、工艺品、厨房卫生间用具、服装、鞋帽、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器材（无线电管制器材除外）。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11年04月28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程艳强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共 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许东臣 监事
程艳强 执行董事兼总...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提示：该企业下列证照事项通过“多证合一”已整合至该企业营业执照

序号	备案事项名称	备注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https://shiming.gsxt.gov.cn/%7BBC3628D78DDE0EA14AB55704EFD485DF20FC39D2815D66435D0E54AB7774857A98447F5A4417D27D5208A… 1/6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暂无多证合一公示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章程备案	无	无	2021年11月10日
2	负责人变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变更）	沈向阳	程艳强	2021年11月10日
3	投资人变更（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沈向阳:100%;	程艳强:100%;	2021年11月10日
4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董事、监事、经理等）	沈向阳、许东臣	程艳强、许东臣	2021年11月10日
5	其他事项备案	沈向阳:100%;	程艳强:100%;	2021年11月10日

共 查询到 8 条记录 共 2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末页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提示：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国发〔2020〕18号）和《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20〕第23号），自2021年11日起，本模块信息不再更新，详细信息请登录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查看（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

序号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登记机关	被担保债权数额	详情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登记编号	出质人	证照/证件号码	出质股权数额	质权人	证照/证件号码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日期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知识产权信息

序号	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详情
暂无知识产权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知识产权登记证号	名称	种类	出质人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权登记期限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商标注册信息

暂无商标注册信息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序号	检查实施机关	类型	日期	结果
暂无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序号	结果发布时间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抽查结果	主要不合格项目	承检机构
暂无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认证监管抽查检查信息

序号	抽查年度	认证证书号	产品种类	产品名称（标称）	规格型号	抽查发现的不符合项目	认证机构名称	认证机构已采取的证书处理结果	证书撤销日期
暂无认证监管抽查检查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食品抽查检查信息

序号	样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任务来源	抽检结果
暂无食品抽查检查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双随机抽查结果信息

序号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机关	抽查完成日期	抽查结果
暂无双随机抽查结果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司法协助信息

序号	被执行人	股权数额	执行法院	执行通知书文号	类型|状态	请
暂无司法协助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依人民法院判决申请撤销登记信息

序号	申请时间	判决法院	判决书文号	撤销事项	撤销登记时间	撤销登记机关	详情
暂无依人民法院判决申请撤销登记信息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协助涤除信息

序号	执行法院	协助执行通知书文号	被涤除人姓名	被涤除人身份类型	涤除日期
暂无协助涤除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承诺不实情况

序号	不实承诺情况	核查时间	处理结果
暂无承诺不实情况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信誉信息

序号	信誉信息	日期	授予单位
暂无信誉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名称转让信息

序号	转让主体	受让主体	转让名称	转让时间
暂无名称转让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企业年报信息

序号	报送年度	公示日期	详情
1	2023年度报告	2024年4月10日	查看
2	2022年度报告	2023年3月8日	查看
3	2021年度报告	2022年3月4日	查看
4	2020年度报告	2021年2月26日	查看
5	2019年度报告	2020年2月5日	
6	2018年度报告	2019年1月20日	
7	2017年度报告	2018年3月19日	
8	2016年度报告	2017年3月30日	
9	2015年度报告	2016年5月5日	
10	2014年度报告	2015年5月10日	
11	2013年度报告	2014年12月28日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股东及出资信息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股东	(万元)	(万元)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程艳强	100.0	0.0	货币	100.0	2021年11月10日	2021年11月11日				

共 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股权变更信息

序号	股东	变更前股权比例	变更后股权比例	股权变更日期	公示日期
1	程艳强	0%	100%	2021年11月10日	2021年11月11日
2	沈向阳	100%	0%	2021年11月10日	2021年11月11日

共 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状态	详情
暂无行政许可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知识产权登记证号	名称	种类	出质人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权登记期限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备注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集团成员信息

序号	成员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员类型	母公司控股比例
暂无集团成员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执行标准自我声明

提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企业执行自行制定的企业标准的，还应当公开产品、服务的功能指标和产品的性能指标。
请登录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www.qybz.org.cn）完成注册填报！

序号	产品或服务	产品或服务分类	标准类型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暂无执行标准自我声明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序号	信用承诺事项	信用承诺时间	信用承诺内容
暂无信用承诺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名称授权信息

序号	授权方	使用方	授权名称	开始日期	授权期限	授权状态	变更信息
暂无名称授权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八、其他材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信阳市中心血站）的（信阳市中心血站 2024 年献血纪念品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健康体重秤），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沙河市正方钢化玻璃制品厂），从业人员 18 人，营业收入为 10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91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折叠凳），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固安洪烈户外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9 人，营业收入为 198.3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8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3、（保温杯（核心产品）），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北业诚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136.2 万元，资产总额为 55.6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电子签章）：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22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所投全部产品制造商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注册 | 登录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沙河市正方钢化玻璃制品厂

个人独资企业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30582792651396 2		
登记机关	沙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制造业
成立日期	2006年07月14日	行业	其他玻璃制品制造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技术支持电话：010-82260310
技术咨询： 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关注后进行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100088
政府网站找错

注册 | 登录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固安洪烈户外用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31022MA0FG77012	注册资本:	1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廊坊市固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制造业
成立日期	2020年09月16日	行业	其他体育用品制造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技术支持电话：010-82260310
技术咨询： 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关注后进行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100088
党政机关
政府网站找错

注册 | 登录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河北业诚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305815590512201	注册资本:	7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制造业
成立日期	2010年07月12日	行业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技术支持电话：010-82260310
技术咨询： 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关注后进行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100088
党政机关 政府网站找错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10104573575098L	注册资本:	1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郑州市管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4月28日	行业	其他广告服务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企业黑名单信息 | 更多信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3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4040.16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3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50.22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9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29052.09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3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607.77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6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68.83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3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73.65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9568.51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24938.27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6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228.97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3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17.19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9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3.08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6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98.13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6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3083.96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9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83.13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3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6696.2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9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1083.94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9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55.42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87.04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436.42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9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217.89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73.65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9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508.41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19年0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9814.65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9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217.89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3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50.22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1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28.37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11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79.98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3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260.48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87.04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1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28.37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民政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关于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的通知》 发改价格规[2019]2015号附件：第二条第(四)款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民政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关于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的通知》 发改价格规[2019]2015号附件：第二条第(四)款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580.32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6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98.13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9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45.26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24.69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607.77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9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93.97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6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03.24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260.48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3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33.48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6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3765.43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6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240.9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1年06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65.42元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京ICP备180[illegible]-2
技术支持电话：010-82260310
技术咨询： 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100088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	从业人员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200	Y＜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万元	Y≥80000	6000≤Y＜80000	300≤Y＜600	Y＜300
	资产总额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5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5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3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	万元	Y≥30000	1000≤Y＜30000	100≤Y＜1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2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	Y＜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100≤Y＜1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万元	Y≥20000	1000≤Y＜20000	100≤Y＜100	Y＜100
	资产总额	万元	Z≥10000	5000≤Z＜10000	2000≤Z＜50	Z＜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人	X≥1000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	万元	Y≥5000	1000≤Y＜5000	500≤Y＜1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	万元	Z≥12000	8000≤Z＜12000	100≤Z＜800	Z＜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6.3 业绩

项目名称	招标单位	合同签订日期	与本项目相同中标产品
红十字中心血站2022年献血纪念品及献血奖品(二次)	齐齐哈尔市红十字中心血站	2022年4月14日	真空保温杯
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2022年无偿献血纪念品采购项目	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	2022年3月24日	真空保温杯
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2023年无偿献血纪念品采购项目	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	2023年5月4日	保温杯

中 标 通 知 书

项目编号：[230201]qqhrrc[CS]20220002-1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市红十字中心血站于 2022年04月06日就 红十字中心血站2022年献血纪念品及献血奖品(二次) （ 项目编号 ： [230201]qqhrrc[CS]20220002-1）进行 竞争性磋商 采购，现通知贵公司中标，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定采购合同。

中标合同包号	合同包1
中标合同包名称	线下献血纪念品
中标金额(元)	389,710.00
合计金额(大写):叁拾捌万玖仟柒佰壹拾元整	

成交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布8个工作日（质疑期无质疑的）后至15个工作日内，按谈判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包括答疑、澄清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成 交人提前签订采购合同的，由于质疑成立所产生的经济损失由成交人自行承担。如采购项目被质疑，成交人在发布《政府采购质疑答复书》十五个工作日后投诉期无投 诉的，再签订采购合同。成交人提前签订采购合同的，由于投诉成立所产生的经济损失由成交人自行承担。采购人也应按上述时间要求签订合同。如成交人不按规定时间签订合同，成交人（或采购人）应书面向省政府采购办报告。（后附中标(成交)明细）

货物类:

品目号：1-1 单价(元)：389,710.00 数量：1.00 单位：批 总金额(元)：389,710.00

品目名称	其他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	货物名称	线下献血纪念品
规格型号	献血200毫升纪念品献血400毫升纪念品验收标准：符合采购标的内容，外观无改变，完好无破损、规格和技术参数符合采购需求。生活用品均在有效期内，外包装完好、无破损，电器类产品提供使用说明书、合格证书等相关符合标准认证书。分批次进行供货。分批次进行验收。	品牌	
制造商名称		产地	1、广东潮州2、广东潮州3、广东中山4、山东高密5、浙江永康6、安徽滁州7、广东东莞8、浙江宁波9、广东潮州10、广东潮州11、广东广州12、浙江永康13、浙江永康14、浙江余姚15、安徽凤阳16、广东中山

齐齐哈尔市仁诚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6月[illegible]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甲方） 齐齐哈尔市红十字中心血站　　采购计划号 齐财购备字[2022]00031号
供应商（乙方）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招标编号 [230201]qqhrrc[CS]20220002-1
签订地点 齐齐哈尔市红十字中心血站　　签订时间 2022年04月14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投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线下献血纪念品	[redacted]	献血200毫升纪念品献血400毫升纪念品验收标准：符合采购标的内容，外观无改变，完好无破损、规格和技术参数符合采购需求。生活用品均在有效期内，外包装完好、无破损，电器类产品提供使用说明书、合格证书等相关符合标准认证书。分批次进行供货。分批次进行验收。	[redacted]	1.00批	389,710.00	389,710.00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叁拾捌万玖仟柒佰壹拾元整(￥389710.00)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力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投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 汽运。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无。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7-10日内开始分批次进行供货、地点： 齐齐哈尔市红十字中心血站 。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政府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30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无。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开箱后如有破损立即更换，发出纪念品（电子产品）30日内使用出现质量问题及时更换 。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

1、资金性质： 财政资金，分批次供货分批次验收合格后分批次以电汇等方式转账。

2、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自筹资金：0。付款期限为甲方对货物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款。

第九条　履约、质量保证金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比例提交履约保证金。节能、环保产品提交履约保证金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2.5%比例提交，待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2、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0比例向甲方提交质量保障金，质量保证期过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投标人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7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3、投标承诺书；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政府采购办、政府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公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甲方（章）	乙方（章）
2022年04月14日	2022年04月14日
单位地址：[redacted]	单位地址：东郑汴路60号恒泰国际[redacted]02号
法定(或授权[redacted]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程艳强
委托代理人[redacted]	委托代理人：程艳强
电话：8099[redacted]	电话：037186179211
电子邮箱：[redacted]	电子邮箱：1006192165@qq.com
开户银行：[redacted]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中苑支行
账号：0104[redacted]	账号：248111322611
邮政编码：[redacted]	邮政编码：450000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1、投标人承诺具体事项：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产品质量保证货物符合产品相关的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并且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产品，提供产品保证各项技术要求满足采购单位需求，并且所有货物均满足《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三包要求。	
3、保修期责任： 开箱后如有破损立即更换，发出纪念品（电子产品）30日内使用出现质量问题及时更换	
4、其他具体事项： 根据献血者喜好，能过调整纪念品品种之间的数量	
甲方（章） 2022年04月14日	乙方（章） 2022年04月14日

附表 1

2022 年度献血者纪念品名称品牌型号生产厂家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不锈钢蜂窝不粘锅炒菜锅		34cmXH-1004		10.00 个		
2	G.DUCK 复合钢多用锅		28cmXHY0047	潮 公司	10.00 个		
3	茉仕达大容量养生壶		1.8L、WDL-09B		10.00 个		
4	洁玉毛巾礼盒		两条装 TG-1131B		860.00 盒		
5	双层加厚水晶玻璃杯		500ml、K-2466		860.00 套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6	功能微波玻璃饭盒		玻璃饭盒 2 件		860.00 套		
7	挂绳蓝牙耳机		YH-L9		860.00 个		
8	电动牙刷		BB-201		860.00 支		
9	多功能不锈钢洗菜盆		26cm 三件套	潮	1,250.00 套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0	手提式保温桶		2.2L 鼓型		1,250.00 个		
11	不锈钢保温饭盒		EP-695/1.4LD		1,250.00 个		
12	欧锐铂双柄汤锅		0RB-036/24cm		1,250.00 个		
13	运动杯子户外便携大容量真空保温杯		900ml、753 号		1,250.00 个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4	家用工具套盒		9 件套 011009A		1,250.00 套		
15	智能温显保温壶		1000ml、HYBWH/L1		1,250.00 套		
16	电热水壶		1.8L、WDL-09B		1,250.00 个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叁拾捌万玖仟柒佰壹拾元整(￥389710.00)**							

附件下载链接：
https://hljcg.hlj.gov.cn/gateway/upload/gpx-basic-platform/file/download?path=2022/4/21/2c9084e7801e3610018049c42e67757b.docx&fileName=%25E7%258C%25AE%25E8%25A1%2580%25E7%25BA%25AA%25E5%25BF%25B5%25E5%2593%2581%25E5%2590%258D%25E7%25A7%25B0%25E5%2593%2581%25E7%2589%258C%25E5%259E%258B%25E5%258F%25B7%25E7%2594%259F%25E4%25BA%25A7%25E5%258E%2582%25E5%25AE%25B6%25E6%2598%258E%25E7%25BB%2586%25E9%2599%2584%25E8%25A1%25A840w.docx

广州众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众发【0315】

中 标 通 知 书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2022年无偿献血纪念品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X03150122YLCZ）的开标评审工作已圆满结束，现确定贵司在如下项目中标：

包一：2022年无偿献血纪念品采购项目

中标人：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交货期：根据采购人需求分批供货，首批供货合同签订1个月内

投标报价：￥358,800.00（人民币叁拾伍万捌仟捌佰元整）

请贵司于本通知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带齐有关证明文件与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联系，并请贵司在采购合同签订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交我司备案。

广州众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四日

合同编号：ZX03150122YLCZ

采 购 合 同
（货物类）

项目名称：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 2022 年无偿献血纪念品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ZX03150122YLCZ

签约地点：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

签订日期：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采 购 合 同

甲　　方：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

乙　　方：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2022年无偿献血纪念品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X03150122YLCZ】）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下表“供货一览表”。

供货一览表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数量	单价	金额
1	毛绒玩具熊	品名：卡通熊公仔 1、材质：优质毛绒面料，填充物为环保型PP棉，手感柔软，填充饱满； 2、规格：高28cm，宽28cm 3、重量：260g 4、款式新颖，正面刺绣献血宣传标语，能体现无偿献血意识，主体色调柔和。生产商：[redacted]	6000	[redacted]	
2	真空保温杯	品名：臻彩真空子弹头杯 1、主要材质：304不锈钢 2、塑件材质：食品级PP 3、密封圈：食品级硅胶 4、容量：500mL 5、保温效力：室温下装满开水，6小时≥64℃，12小时≥49℃ 6、保冷效力：室温下装满0℃冰水，6小时≤5℃ 7、毛重：350g 8、执行标准：GB/T 29606-2013《不锈钢真空杯》 9、内壁光洁易清洁，产品边缘无毛刺，壶盖密封性好； 生产商：[redacted]	1000	[redacted]	

3	三折雨伞	品名：雨味精品伞 1、外观：三折伞，伞布平整。我司免费印制血站指定的宣传标语。 2、重量：伞重 400g。 3、规格：65cm*10k，10 根骨架，伞高 76cm，展开直径弧度 130cm。 4、面料：强力拒水布。无裂纱、破洞、粗纱等影响质量的面料问题，染色均匀，不脱色。 5、伞架：加粗中棒，加码钢架，实心铆钉。 6、安全性：铁丝头不外露，无缺口、毛刺。 7、外包装：伞套与伞布一致，外加超透 pp 套。 生产商：[redacted]	5000	[redacted]	
4	毛巾（两条装）	品名：毛巾套装 1、材质：100%棉（缎档装饰部分除外） 2、规格：35*76 3、重量：105g/条 4、包装：2 条/袋 5、执行标准：GB/T22864-2009 6、安全技术类别：GB18401-2010（B 类） 7、产品等级：一等品 检验合格 8、颜色风格：多色可选 9、特点：毛巾织有四大血型图案和无偿献血标语，具有无偿献血宣传效果。 10、包装：高档磨砂袋包装 生产商：[redacted]	1000	[redacted]	
5	不锈钢奶锅	品名：黄金时代·复合钢奶锅 1、执行标准：GB/T29601-2013（不锈钢器皿）、GB4806.9-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 2、规格：直径 16cm。 3、主体部分不锈钢类型：奥氏体型不锈钢。 4、重量：750g 5、锅盖采用透明耐热玻璃，耐冲击，易清洗，配不锈钢磨砂顶珠，时尚高档。 6、防烫电木手柄，加大铆钉，焊接牢固。 7、包装：彩盒包装。 生产商：[redacted]	1000	[redacted]	
6	煮面杯	品名：乐智煮面杯 1、规格型号：1200ml 2、材质：外壳：PP 塑料，内胆：304 不锈钢内胆，硅胶密封圈。 3、产品特点：餐杯内胆和外壳可分拆；PP 防烫外壳，PP 隔热底座，双层隔热；加宽手柄，手柄插槽可放置餐具；杯盖具有排气孔，可排气可沥水；杯底拆除后餐杯可放置在电磁炉加热。 生产商：[redacted]	1000	[redacted]	

7	纪念币	品名：纪念币收藏册 1、包装收拢尺寸：14.5*21CM 2、包装展开尺寸：57.5*20.5CM 3、包含三枚纸币，四枚粮票，硬币、古铜钱等五枚 5、产品包装：封套、珍藏册 6、封套及内容我司设计献血宣传内容，口号等。投标时我司提供设计效果图。 生产商：[redacted]	5000	[redacted]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 ￥3588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伍万捌仟捌佰元整，分项价款在“分项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及保险、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　支付方式

本合同的每笔款项均以人民币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具体付款要求如下：

合同货物到甲方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验收后，凭：

1. 合同；

2. 乙方开具的正式全额发票复印件；

3. 验收报告（加盖甲方公章）；

4. 中标通知书

每批收货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付清该批货款。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响应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或磋商、响应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交货地点由甲方指定。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不得少交或多交货物。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磋商、响应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4．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7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磋商文件对检验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

第七条　伴随服务／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若磋商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2.1 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维修，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2.2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保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3 保修期后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维修服务。超出质保期则只收取更换的零配件成本费。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到期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1.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

款总额的 3‰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2. 乙方违约责任

2.1 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半个月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3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磋商文件、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作为违约金。

2.4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2.5 乙方在承担上述 2.2 - 2.4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3.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双方在履行合同时，有以下情形，经双方协商，可进行合同的变更或终止。

1. 不可抗力事件

1.1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1.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

1.3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2、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条 合同的转让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义务。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第十二条　其他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1. 下列关于磋商、响应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磋商文件及书面澄清、修改、补充说明文件及公告公示；

（2）乙方响应文件；

（3）成交通知书；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均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壹式 伍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广州众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壹 份

甲方（盖章）：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	乙方（盖章）：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代表：[redacted]	代表：程抱强
签定日期：二〇二二年 3 月 24 日	签定日期：二〇二二年 3 月 24 日
	开户名称：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248111322611
	开 户 行：中国银行郑州中苑支行

中标通知书

众发【0373】

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 2023 年无偿献血纪念品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X03730123YLCZ）的开标评审工作已圆满结束，现确定贵司在如下项目中标：

包一：2023年无偿献血纪念品采购项目

中标人：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交货期：根据采购人需求分批供货，首批供货合同签订 1 个月内

投标报价：￥445,600.00（人民币肆拾肆万伍仟陆佰元整）

请贵司于本通知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带齐有关证明文件与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联系，并请贵司在采购合同签订 7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交我司备案。

广州众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众信招标 ZHONG XIN BIDDING
联系电话：020-66355055
E-mail地址：zxzbcg8888@163.com
地　　址：广州市花都区曙光路27号盛美大厦3楼305室

合同编号：ZX03730123YLCZ

采 购 合 同
（货物类）

项目名称：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 2023 年无偿献血纪念品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ZX03730123YLCZ

签约地点：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

签订日期：二〇二三年五月四日

采 购 合 同

甲　　方：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

乙　　方：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2023年无偿献血纪念品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X03730123YLCZ】）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下表“供货一览表”。

供货一览表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数量	单价	金额
1	双层饭盒	1、材质：食品级PP材质+304不锈钢。 2、容量：1400毫升。 3、规格：口径14cm，深度5cm。 4、执行标准：GB/T29601-2013和GB 4806.9-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用金属材质及制品》。 5、要求：优质不锈钢双层保温密封结构，保温效果良好，健康卫生。 6、包装：独立彩盒包装，有合格证,有厂家名称或厂家LOGO标识。	1000	[redacted]	

2	雨伞（可伸缩三折雨伞）	1、尺寸：57cm×8K。 2、规格：折叠后高 23.5CM，伞下直径 100CM，伞面弧长 110CM，伞高 60CM。重量 290 克。 3、伞架：稳固八股，钢制伞架，经防锈处理，结实坚固，伞顶用防雨硅胶垫，做工细致，无裸露接头，不易划伤刮伤。 4、面料：高密度拒水银胶布，在强光下照射不透光，晴雨两用，多色可选。 5、防紫外线产品执行标准：GB/T18830-2009 伞面防紫外线，UPF≥50。 6、稳定性：伞开关灵活，手感不窜动，缝线不脱落，手柄不移位，伞骨不变形，无缺口，无毛刺。 7、外包装：透明 PP 材质伞套，与伞布色彩一致。 8、吊牌:有“吊牌”并有合格证、售后热线，条形码。印制:供货时伞面印制图标和文字(按采购人要求定制)。	5000	[redacted]	
3	浴巾三件套	1、浴巾规格：70X140 厘米，毛巾规格 35X75 厘米。 2、浴巾重量：340 克，毛巾重量：108 克。 3、成份：100%棉(缎档及装饰部分除外)。 4、等级：一等品，检验合格。 5、执行标准：GB/T22864-2009。 6、安全技术类别：GB18401-2010(B 类)。 直接接触皮肤类。 7、精美礼盒包装。有厂家名称或厂家 LOGO 标识。条形码。	1000	2[redacted]	
4	纪念章	1、规格：直径 50 毫米，厚度为 2.5 毫米。 2、材质：紫铜，银色金属部分表面有银覆盖层。 3、图案：正面为具有无私奉献，积极捐献血液的图案。背面为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标志性 LOGO 及广州特色建筑图案。 4、包装：纪念章内用透明亚克力盒，外用高档包装盒包装，极具收藏价值。 5、检验报告：有委托检验单和委托单位名称，检验依据/或综合判定原则，送检制品质量 44.50 克，银色金属部分表面有银覆盖层，银覆盖层厚度 0.56μm，有检验日期等。	5000	2[redacted]	

5	保温杯	1、材质：采用 304 不锈钢基材（食品接触用）。执行标准：GB/T29601-2013。 2、密封圈：食品级硅胶 。 3、容量：500ml。 4、毛重：270g。 5、规格：高 22cm,直径 6cm 。 6、保温效果：高保温，持久的保温/保冷效力。 7、特点：轻松弹跳设计按钮，关闭状态不滴、不漏。 8、精美彩盒包装。有厂家名称或厂家 LOGO 标识。合格证、条形码.	4000		
6	毛绒公仔	1、成分和材质：全新毛绒布料。 2、填充物：100%涤纶纤维。 3、洗涤方式：可机洗、手洗、晾干后整理成型。 4、产品规格：长度 36 厘米，高度 20 厘米，重量 385 克。 5、款式：款式新颖，手感柔软,吊牌上有检验合格字样。	3000		
7	不锈钢双层提锅	1、材质：奥氏体型不锈钢材质。 2、容量：1.6L；锅盖+菜格+汤格+锅身。 3、锅重量 720g（不含纸盒包装）。 4、规格：锅身内口径 12cm，锅身内深 12.5cm。 5、执行标准：GB/T29601-2013，GB4806.9-2016 食品接触用。 6、要求：优质不锈钢双层保温密封结构，保温效果良好，健康卫生。 7、包装：独立彩盒包装，有合格证。有厂家名称或厂家 LOGO 标识。	1000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 ￥44560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肆万伍仟陆佰元整，分项价款在“分项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及保险、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　支付方式

本合同的每笔款项均以人民币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具体付款要求如下：

合同货物到甲方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验收后，凭：

1. 合同；

2. 乙方开具的正式全额发票复印件；

3. 验收报告（加盖甲方公章）；

4. 中标通知书

每批收货验收合格后视财政下拨款项情况付清该批货款。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响应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或磋商、响应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交货地点由甲方指定。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不得少交或多交货物。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磋商、响应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4．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七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磋商文件对检验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

缺陷隐患。

第七条　伴随服务 /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 若磋商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2.1 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维修，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2.2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保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3 保修期后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维修服务。超出质保期则只收取更换的零配件成本费。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违约责任

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到期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1.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3‰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2.　乙方违约责任

2.1 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半个月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3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磋商文件、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作为违约金。

2.4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2.5 乙方在承担上述 2.2 – 2.4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3．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双方在履行合同时，有以下情形，经双方协商，可进行合同的变更或终止。

1．不可抗力事件

1.1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1.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

1.3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2、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条　合同的转让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义务。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第十二条　其他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1．下列关于磋商、响应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磋商文件及书面澄清、修改、补充说明文件及公告公示；

（2）乙方响应文件；

（3）成交通知书；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

议、往来信函）均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壹式 伍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广州众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壹 份

甲方（盖章）：广州血液中心花都区血站	乙方（盖章）：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代表：[redacted]	代表：程艳强
联系电话：[redacted]	联系电话：[redacted]
签定日期：2023年5月4日	签定日期：2023 年 5 月 4 日
	开户名称：河南三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248111322611
	开 户 行：中国银行郑州中苑支行